

傅雷译莫罗阿名作集

恋爱与牺牲
人生五大问题
服尔德传



傅敏 编

河南人民出版社

傅雷译莫罗阿名作集

恋爱与牺牲
人生五大问题
服尔德传



傅敏 编

河南人民出版社

出版说明

由于译者所处的时代不同,人名、地名与现在通用的译名不尽一致;有些地方用词和标点符号也多有与现代汉语不相符之处。在此次出版时,编者傅敏先生除对部分作品进行修改外,大部分仍因原译,特此说明。

傅雷译莫罗阿名作集

傅敏 编

责任编辑 宋庭亮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郑州市农业路 73 号)

郑州文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0.125 字数 220 千字

1998 年 4 月第 1 版 1998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ISBN7-215-04184-0/I·550 定价:14 元

代总序

读傅雷译品随感

解放后，法国文学在我国得到较多的介绍，无疑应归功于广大西方文学工作者的努力，其中自然也包括傅雷先生的一份劳绩。傅雷不仅译作宏富，尤以译文传神取胜。拿傅雷译文与法文原文对照，读到精彩处，原著字里行间的涵义和意趣，在译者笔下颇能曲尽其妙，令人击节赞赏！

平明出版社一九五一年版的《高老头》正文前面，冠有一篇《重译本序》，傅雷先生开宗明义，提出“以效果而论，翻译应当像临画一样，所求的不在形似而在神似”。神似神韵之说，在二三十年代翻译论战时，不是没有人提过，但是这样宣言式的以传神相标榜，在我国翻译界似乎还是第一次。更重要的，是傅雷以其大量优秀译作，实践自己的翻译观点，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在读者中具有较大的影响。

傅雷早在一九二九年出国留学时期，就开始作翻译试笔，至一九六六年去世，统共译出三十三部外国文艺著作。从译笔来看，似乎可分为解放前后两个时期。解放前的译作，用他自谦的话来说，是“还没有脱离学徒阶段”，也从不讳言旧译中的毛病。《欧也妮·葛朗台》初版于上海解放后的一九四九年六月。——以这一译作为标志，傅雷的翻译进入成熟时期，达到新的水平，形成独自の翻译风格；并根据自己长期的译事经验，提出译文“要求传神达意”的论旨，在文学翻译界，独树一帜，卓然成家。

傅雷认为传神，首先在于体会原著。“任何作品不精读四五遍

决不动手，是为译事基本法门。第一要求将原作连同思想，感情，气氛，情调等等化为我有，方能谈到移译。”傅雷在翻译一部作品之前，必先做好充分的准备。道理很简单，作家在秉笔之初，作品经过酝酿，人物、性格、情节、主题，多半已有成竹在胸；作为译者，想译好一部作品，就需穷本溯源，熟读原作，把故事情节记住，人物历历如在目前——只有经过这番心领神会、化为我的功夫，翻译时才能高屋建瓴，下笔有“神”。对原作要能透彻理解，深切领悟；翻译就是要把译者自己理解和领悟了的，用相应的文笔和风格表达出来。理解致力于达意，领悟作用于传神；传神是更高范畴上的达意。对原文切忌望文生义，穿凿附会。试想，译者自己都不能深刻体会和感受原作，怎么能叫读者通过他的译文去体会和感受原作呢？字字对译，看来似乎忠于原作，但往往字到意不到，死的字面顾到了，活的神采反遗落了；重在神似，则要透过字面，“超以像外，得其环中”，顾其义而传其神，这样译文才能生动逼真，醒心娱目。

如果说，理解原文的要求，在于心领神会，那么，表达的功夫，则在于对中外两国文字能融会贯通。化为我有，是为了形诸笔墨。所以傅雷这样提出：“理想的译文仿佛是原作者的中文写作。那么原文的意义与精神，译文的流畅与完整，都可以兼筹并顾，不至于再有以辞害意，或以意害辞的弊病了。”承认也罢，不承认也罢，译者实际上是作者的代言人。译者不是作者的功臣，便是作者的罪人。不懂原文的读者，只能通过译文来了解原作。同一部巴尔扎克作品，中国读者从译作得到的感受，与法国读者看原作的印象，应该是相同的——相同也者，相仿佛也，大致不错。事实上，因为国情不同，习俗不同，读者的社会体验不同，是不会完全等同的。但概而言之，原作与译作，在阅读效果上，应该是异曲而同工的。

对译事心胸手眼不同，译品自当另有一番境界。翻译基本上是一种语言艺术。傅雷在文字上，要求“译文必须为纯粹之中文，无生硬拗口之病”。原作的语言，读起来决不会像经过翻译似的，译者在

翻译时，则应力求使用纯粹的祖国语言，而不应带上原作所没有的翻译腔。我国翻译事业的发展，固然给现代汉语带来许多新的词汇和新的表达方式，但未经译者很好消化原文而形成的翻译腔，也给祖国语言掺进不少杂质。“假如破坏本国文字的结构与特性，就能传达异国文字的特性而获致原作的精神，那么翻译真是太容易了。不幸那种理论非但是刻舟求剑，而且结果是削足适履，两败俱伤。”外国语言中的好东西，于我们适用的东西，当然要吸收，但不应硬搬和滥用。外语中哪些于我们适用哪些不适用，取舍的幅度，跟译者的语言修养直接有关。翻译时，对原文的字句，只有默会其意，迁想妙得，才能找到最恰当的译法。而傅雷的高明之处，是往往能用上唯一适切的字眼，有时甚至颇为奇巧，可称神来之笔^①。

傅雷认为，文字问题，基本上是个艺术眼光问题；至于形成风格，更有赖于长期的艺术熏陶。他对自己的译笔，曾以“行文流畅，用字丰富，色彩变化”相要求。这三者，既有区别又有联系，是他用力的方向，也是他译文的特色。或许有人会觉得奇怪，翻译得跟原文亦步亦趋，难道也可以定出自己的文章风范么？须知傅雷曾说过：“译书的标准应当是这样：假使原作者是精通中国语文的，译本就是他使用中文完成的创作。”译者既以原作者自任，遣词造句，总会有自己的眼光。而为实现自己预期的目标，也必能求得相应的翻译技巧和修辞手段。附带说一下，翻译技巧，虽为小道，但往往涉及翻译观。照字直译，也可以视为一种翻译技巧或翻译窍门；但是妙悟原文，离形得似，技巧上的要求就更高。翻译技巧，很有讲究，也大有探讨的余地，因涉及具体句例，枝枝节节，本文恕不论列。但译者运用翻译技巧和修辞手段，必需着眼于作品艺术性这个大前提。傅雷强调：艺术为本，技巧只是手段。没有技巧，提高不了作品的艺

① 如 le poète au travail (the poet work)，一译本作“工作时的诗人”，基本上达意；傅译文作“寻章摘句的诗人”。——诗人的工作，非寻章摘句而何？

术性；有了技巧，卖弄文笔，喧宾夺主，也会破坏艺术的完整。

傅雷之所以能取得较大的成就，固然有主客观方面种种条件和原因，有一点值得一提的，是他对工作的极端热诚，“视文艺工作为崇高神圣的事业，不但把损害艺术品看得像歪曲真理一样严重，并且介绍一件艺术品不能还它一件艺术品，就觉得不能容忍”。这番话，在观点方面不去吹毛求疵，纯以工作态度而言，还是无可取的。翻译实际上是种再创作。傅雷的翻译观，本身就含有再创作的思想。翻译不光是个运用语言的问题，也得遵循文学创作上一些普遍的规律。比如前一阶段谈得较多的形象思维，文学翻译是不是也需要借助形象思维呢？请看这一段文字：“索漠城里个个人相信葛朗台家里有一个私库，一个堆满金路易的秘窟，说他半夜里瞧着累累的黄金，快乐得无可形容。一般吝啬鬼认为这是千真万确的事，因为看见那好家伙连眼睛都是黄澄澄的，染上了金子光彩。”^①同样的文字，曾被译得语言拖沓，形象黯淡^②。可以说无愧于原作，无负于读者，基本上做到名著名译。他最有光彩的一些译作，如《欧也妮·葛朗台》《高老头》《贝姨》《邦斯舅舅》《夏倍上校》等，作为一个粗通法语的中国读者，因为法文的语感远不及对中文那么亲切，有时甚至产生傅译要胜于原文的感觉。

鲁迅说：“高尔基很佩服巴尔扎克小说里写对话的巧妙，以为并不描写人物的模样，却能使读者看了对话，便好像目睹了说话的那些人。”可以说，巴尔扎克写对话的好手段，通过傅雷的译笔，还颇能使人领略得到。读过《高老头》，对伏脱冷抨击社会的长篇大论，不会不留下深刻的印象。“我过去的身世，倒过楣三个字儿就可

① 见三联书店一九四九年六月初版《欧也妮·葛朗台》第八页。

② “苏穆尔城中没有一个人不相信葛兰德先生有一个特殊的宝库，一个充满路易的隐穴，每天夜里看到一大堆黄金时，他就有一个不能去掉的愉快。贪小利的人看到这位好好先生的眼光，对此就有一种确信的情绪，好像黄色的金属品曾经从这眼光里传出他的颜色一样。”

以说完了。我是谁？伏脱冷。做些什么？做我爱做的事……单枪匹马跟所有的人作对，把他们一齐打倒，不是挺美吗？……你知道巴黎的人怎么打天下的？不是靠天才的光芒，就是靠腐败的本领。在这个人堆里，不像炮弹一般轰进去，就得像瘟疫一般钻进去……要捞油水不能怕弄脏手，只消事后洗干净；今日所谓道德，不过是这一点……我要成功了，就没有人盘问我出身。我就是四百万先生，合众国公民。”人物的语言，富有个性特色，颇带江湖色彩：“咱家我，可不喜欢这种不平事儿。我好似堂·吉珂德，专爱锄强扶弱。”伏脱冷的性格神态，通过对话，表现得活灵活现。

傅雷认为理解原文，总还有充分彻底之境可以达到，而表达的艺术无穷，毕生努力未必完满。他在艺术上，总是不断切磋琢磨，精益求精。《高老头》的初译本，完成于一九四四年，照一般准则，似已不错；他在一九五一年重检旧译时，又“以三阅月的功夫重译一遍”；到一九六三年，在重译本上再次作了较大修订——这就是一九七八年二月出版的修改本。他曾不无感慨地说：“传神云云，谈何容易！年岁经验愈增，对原作体会愈深，而传神愈感不足。”傅雷的译作，跟国内的一般译本，跟同一作品的他国文字译本，也是经得起比较的。傅译的优点，是有目共睹的。充分肯定傅译的成就，并不意味着傅译已经完美无缺，无瑕可摘。事实上，傅雷自己就不认为文字上可以一劳永逸，常是“几经改削，仍未满意”。傅译容易引人诟病的，或许是译文的风格。傅雷解放后译了启蒙时期作家服尔德的《老实人》《天真汉》《查第格》，现实主义大师巴尔扎克《人间喜剧》里的十四篇作品，十九世纪作家梅里美的《嘉尔曼》《高龙巴》，和现代作家罗曼·罗兰的《约翰·克利斯朵夫》。傅雷在翻译时，都下过一番功夫，了解作家所处的时代，文学的流派，风格的特点，在译文上也力求能传达作家的艺术个性。但服尔德的机警尖刻，巴尔扎克的健拔雄快，梅里美的俊爽简括，罗曼·罗兰的朴质流动，在原文上色彩鲜明，各具面貌，译文固然对各家的特色和韵味有相当

体现,拿《老实人》的译文和《约翰·克利斯朵夫》一比,就能看出文风上的差异,但贯穿于这些译作的,不免有一种傅雷风格。苛责前人,固然有失厚道,但即使欣赏傅雷译笔,这点似乎也毋需乎曲加回护。

傅雷以其严谨的作风,广博的学识,穷毕生之精力,为文艺界读书界提供了十几部世界名著,为繁荣我国的社会主义文艺作出了自己的贡献。傅译以传神为特色,成就较高,传布较广,自成一种译派。在文艺创作上,不同的艺术风格可以自由发展;在文学翻译,不同的翻译风格也可以各放异彩。解放后,外国文学的翻译事业有了较大发展,但翻译理论和翻译批评却没有得到相应的开展。打倒“四人帮”之后,随着文艺事业日趋繁荣,文学翻译也必然会有新的发展。在翻译作品源源出版之际,开展翻译批评,探讨翻译理论,鼓励各种译派发挥艺术特长,必将有利于提高翻译质量,促进文学翻译之花迎风怒放。傅译只是翻译界的一派,百花中的一花,只有各种译派呈妍争艳,才能开创翻译园地百花竞放的盛况。凡是有定评有影响的作品,包括傅雷译过的那些,都可以出几种译本,使读者有爱好的自由,选择的余地。

最近,傅雷的遗译均已相继出版,有些译本也已再版。现在重读他的译作,欣赏他的译笔之余,追忆往昔,令人浩叹:像这样一位有才华的翻译家,勤勤恳恳,几十年如一日,竟至于在林彪勾结江青抛出“文艺黑线专政”论的高压下,无法工作和生活下去,愤而弃世,以示对法西斯文化专政的莫大抗议!傅雷的死,在我国文学翻译界是一个难以弥补的损失。今天可以告慰于傅雷先生的,是他的译作已拥有广大知音的读者,傅译作为一种译派必将在我国文学翻译史上留下深远的影响。

罗新璋

一九七九年五月

目 次

代总序/罗新璋

读傅雷译品随感	1
---------------	---

恋爱与牺牲

译者序	3
楔子	5
少年维特之烦恼	9
因巴尔扎克先生之过	42
女优之像	70
邦贝依之末日	112

人生五大问题

译者弁言	141
原序	143
论婚姻	145
论父母与子女	169

论友谊·····	186
论政治机构与经济机构·····	205
论幸福·····	222

服尔德传

一 十八世纪的渊源与特征·····	245
二 童年与教育·····	248
三 喜剧·····	251
四 悲剧·····	254
五 服尔德在英国·····	258
六 成功与虐待·····	262
七 哲学书信·····	264
八 至高至上的爱弥丽·····	267
九 路易十四与弗莱特烈克二世·····	270
一〇 得宠与失宠·····	274
一一 圣朗倍·····	278
一二 普鲁士王·····	281
一三 哲学家的三窟·····	285
一四 法尔奈的生活·····	287
一五 服尔德的哲学·····	291
一六 刚第特·····	294
一七 小品·····	297
一八 喀拉事件·····	299
一九 骑士拉拜尔事件·····	302
二〇 元老·····	305
二一 服尔德的加冕·····	309
二二 结论与批判·····	312

恋爱与牺牲

MEIPE
OU
LES MONDES IMAGINAIRES

By
ANDRE MAUROIS

Translated by
FOU NOU-EN

译者序

幻想是逃避现实,是反抗现实,亦是创造现实。无论是逃避或反抗或创造,总得付代价。

幻想须从现实出发,现实要受幻想影响,两者不能独立。

因为总得付代价,故必需要牺牲:不是为了幻想牺牲现实,便是为了现实牺牲幻想。

因为两者不能独立,故或者是幻想把现实升华了变做新的现实,或者是现实把幻想抑灭了始终是平凡庸俗的人生。

彻底牺牲现实的结果是艺术,把幻想和现实融和得恰到好处亦是艺术;唯有彻底牺牲幻想的结果是一片空虚。

艺术是幻想的现实,是永恒不朽的现实,是千万人歌哭与共的现实。

恋爱足以孕育创造力,足以产生伟大的悲剧,足以吐出千古不散的芬芳;然而但丁、歌德之辈寥寥无几。

恋爱足以养成平凡性,足以造成苦恼的纠纷:这样的人有如恒河沙数。

本书里四幅历史上的人物画,其中是否含有上述的教训,高明的读者自己会领悟。

本书第一篇叙述歌德写《少年维特之烦恼》的本事，第二篇叙作者一个同学的故事，第三篇叙英国名女优西邓斯夫人(Mrs. Siddons 1755—1831)故事，第四篇叙英国名小说家爱德华·皮尔卫—李顿爵士(Sir Edward-Bulwer Lytton 1805—1873)故事，皆系真实史绩。所记年月亦与事实相符，证以歌德之事可知。

本书初版时附有木版插图数十幅，书名《曼伊帕或解脱》，后于Grasset书店版本中改名《幻想世界》，译者使中国读者易于了解计擅改今名。

本书包含中篇小说四篇，但作者于原著中题为《论文集》，可见其用意所在。

——译者附注

楔 子

婴儿的第一个保姆简直同神明一样。法朗梭阿士一生下来，便看见摇篮旁边的这张又和气又严厉的面孔，以为它是开天辟地以来就有的。

她觉得她生存的世界尽够满意，用不到想象另一个世界，靠神怪的生物来满足她的欲望，她的幸福使她和种种的神奇美妙无从接近。

她看了木偶戏回来说：“有些小姑娘害怕鳄鱼，我却明明看见是一条木块，外面缝着绿的布。”

——那么，法朗梭阿士，你看不看见魔鬼？

——哦，这算什么？不过是野人一般的東西罢了。

有时候，一种可以信为天长地久的制度，竟被一桩出乎意料的变故推翻了。并非保姆被打倒，可是她为了爱情而退職了。她一走，法朗梭阿士觉得所有的习惯，仪式，软弱的小脑筋里唯一的机轴，和她同时消灭了。一年之中，换了几个政府，都是脆弱的，没有德性的。粗野的雷奥尼，侮慢不恭的安越尔，软弱的潘脱丽克小姐，那些胡闹的家伙，每人都要定下短时间的法律。

什么也不晓得尊重的雷奥尼会有什么威权么？起床，洗澡，用餐那些神圣的时间，她都不知道。就是告诉了她，她还要出言不逊。

“你的奶妈是一个疯女人，”她说。法朗梭阿士先是愤怒，继而奇怪，觉得打倒偶像也是怪有趣的。

她生在大战的前夕，父亲在当兵，她只看见他是一个粗鲁的战士，也不常在家。她最爱她的母亲，比世界上的一切都爱。但那时母亲又烦恼又疲倦，不能常常监护她。并且，只有爱而没有纪律也不能养成有规律的心。这头小动物在懂得守规矩的年龄，竟还像野兽一样。

这个粗俗的雷奥尼被她打，被她搔，被她咒骂：“可恶的东西！我恨你！你活着使我受苦！但愿你早死！”她怎么会这样的痛恨她呢？这些说话她从哪里听来的呢？

雷奥尼吓跑了，让位给一个爱尔兰女人，病态的，常常要发抖的。“爱尔兰人和英吉利人不同的地方，是爱尔兰人的性灵更加丰富些！”潘脱丽克小姐这样说。她又道：“我的父亲带着狗穿着红衣去打猎，我呢，我不欢喜小孩子。”

法朗梭阿士很快的把潘脱丽克小姐判断定了，因为她一些不会作假，就把她的断语告诉了她。

可是不规则的事情渐渐加多了。这个小妮子，大家以为可以随着自己的意思要她怎样便怎样的小妮子，突然多了一副奇怪的怕人的样子。常常吵闹，发脾气，强项的要索和无理的反复。一天早上，她忽然不愿上学，她竟不上学。过了一天，她要人家带她去看马戏，临时却说她改变了意见。

——法朗梭阿士，这真荒唐，你已经叫人家把位置都定了。

——我不去了。

——她不去了；潘脱丽克小姐说，她眼见这种无可奈何的事气得声音都发抖了。

——够了，她的父亲说。太笑话了。你一定要去，就是你穷嘶极叫我也要拉你去。

这样一说，法朗梭阿士便大叫大嚷了一阵，从她的叫喊声中可